

國立成功大學 112 學年度社團審議委員會臨時會 會議記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三）12 時 00 分

貳、地點：學生活動發展組會議室

參、主席：吳毓庭

紀錄：吳昌振

肆、出席人員：

吳毓庭、吳昌振、林慧姿、林育筠、謝月梅、林芷寧、鍾明衛、林柏茵、張同廟、杜怡萱、洪菁霞、劉家瑋、翁悅恩、楊家凱、葉人豪、崔同安(請假)、張哲維、廖芷萱(黃慶銳代)、林青澤、翁歆嫻。

伍、列席人員：

陸、報告事項：

一、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二、主席報告

柒、議題討論：

第一案

案由：113 年度社團經費、社團設備器材預算複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12 年 12 月 7 日 112 學年度第一次社團審議委員之決議，如 113 年度預算分配不足額，需另開會議重新調整各活動補助額度，各性質應討論明定補助原則。
- 二、檢附各性質補助原則說明如下：

活動經費	
綜合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增能講座或工作坊：為綜合性社團活動之大宗，考量企畫書完成度(如講題是否符合社團宗旨、是否有預定講師人選、預算表合理性等)，多補助講師費，社團則負擔其他項目。若同一社團申請多場講座，不限於每學期補助二次，執行情形佳者以去年獲補助場次數量及額度為基準並參酌企畫書完成度而增減；初次申請或近兩三年未申請者則以企畫書完成度為標準，補助每學期一至三場以評估社團執行情形；去年執行情形不佳者，則大幅減少補助額度或場次數量。2. 參賽：需符合社團宗旨，補助項目為交通費、住宿費、膳雜費等，以選手人數、主辦單位是否補助、去年核予補助額度及執行情形為基準增減。3. 其他類型專案活動：考量是否符合社團宗旨、企畫書完成度及預算合理性，以補助該活動最重要或最相關的項目為主(例如出刊優先補助印刷費)，並參酌往年補助額度及執行情形增減。4. 不補助：承辦人與主席依企畫書評分後不及格者、新活動但辦理時間寫錯者。 註：綜合性社團間彼此特性差異大，故不訂特定活動類型優先補助，獨立評估該社團申請件自己的優先順序。
學藝性	講座講師費、交通費；社團成發；符合社團宗旨之活動文宣、耗材、保險費；並考量近三年核銷狀況。

康樂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競賽：補助交通費(含遊覽車、樂器車、自強號往返)、住宿費(每人每晚 600 元)、雜費(含活動費，每人 250 元/天)。 成果發表：視活動預算表，約補助總預算 3 成左右，大都補助借用燈光音響設備、宣傳品、講師費用。 校外活動(跨校合作)：以宣傳校方為主，招生為輔，因是校外活動，以補助交通費、住宿費、餐雜費為主。 註：若企畫書年份等資料有誤，以歷年補助額打 9 折計算。
體能性	<p>*全大運、全國的單項錦標賽、國際賽事補助原則： 賽事應依年度參賽計畫提報，符合之社團原則全補，補助項目包含交通費、住宿費、雜費，報名費依個案狀況討論是否補助，若團體人數較多，視情況依照該單項正常輪替人數給予補助。</p> <p>*非前項賽事補助原則：則依照(1)該單項賽事重要性、(2)是否有助社團推廣該單項運動，酌予補助。</p> <p>*若有多項請領補助賽事，則依照賽事重要性酌予分配，補助項目包含交通費、住宿費、雜費、報名費僅限第一項賽事。</p> <p>*一般活動補助原則：依照(1)視活動型態在其單項運動中之重要性、(2)活動是否有助於社團推廣該項運動，酌予補助。EX. 辦賽事給大家參加。</p>
服務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社團需相關知能進行服務活動，對於增能課程優先補助。 考量社團是否已取得其他外部單位補助，再酌以補助。 服務專案依其規模與經費項目核予補助。
聯誼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志願服務類活動優先補助。 辦給高中生的營隊不補助(收費高)。 有國際交流性質之活動加強補助。 年份錯誤不予補助。 其餘依企畫書內容、過往核銷紀錄等，進行補助額核定。
器材經費	
綜合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社團自述採購原因、社團對該器材的需要程度、器材與該社團的關聯性等面向給予優先順序。 可向活動組借用的器材原則上不補助。
學藝性	有助社團推展活動及維護活動安全之物品
康樂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樂器或設備：依社團述明之緣由，並考量社團宗旨目標，該設備需與社團從事活動有「直接」關聯性，優先補助金額較高，學生無法負擔之設備。 調音或樂器修護：歷年鋼琴有調音之需求，再加上部分樂器需修護調整，僅補助修護學校列管之財產。
體能性	有益社團推展活動、練習、社辦所需之器材。
服務性	無
聯誼性	無

三、 113年3月4日學生活動發展組與社團聯合會初步共識：活動經費僅學藝性追加補助額1萬8,000元；康樂性、體能性、聯誼性分別刪減5萬9,930元、12萬1,716元、1萬元；綜合性及服務性沒有異動（註：服務性刪減金額為講師費補充保費）。器材經費學藝性追加經常門8,000元，體能性刪減耗材4,550元。各性質經費異動彙整如下表：

性質	113年活動經費						
	調整之申請 (活動)	調整之申請 (學術)	初審 (活動)	複審 (活動)	異動	初審 (學術)	複審 (學術)
綜合性	1,112,288	2,525,001	201,600	201,600	0	90,000	90,000
學藝性	574,264	0	75,500	93,500	18,000	0	0
康樂性	1,662,870	31,000	630,430	570,500	-59,930	20,000	20,000
體能性	2,004,667	0	640,128	518,412	-121,716	0	0
服務性	570,238	0	104,220	103,380	-840	0	0
聯誼性	1,194,527	0	129,550	119,550	-10,000	0	0
總計	7,118,854	2,556,001	1,781,428	1,606,942	-174,486	110,000	110,000

性質	113年社團器材經費						
	申請 (資本門)	申請 (經常門)	初審 (資本門)	複審 (資本門)	初審 (經常門)	複審 (經常門)	異動
綜合性	88,000	66,710	0	0	15,960	15,960	0
學藝性	42,800	45,835	0	0	15,060	23,060	8,000
康樂性	1,501,800	193,859	510,000	510,000	55,200	55,200	0
體能性	40,000	557,345	10,000	10,000	177,000	172,450	-4,550
服務性	0	0	0	0	0	0	0
聯誼性	0	0	0	0	0	0	0
總計	1,672,600	863,749	520,000	520,000	263,220	266,670	3,450

決議：照案通過。

捌、 臨時動議：無

玖、 散會(12:35)